

2025 年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承担推进全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的服务职能，促进旅游与文化领域的融合发展。

（二）推动全区公共图书馆、美术馆、艺术馆、文化馆事业的发展 and 基层文化建设；组织实施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工程。

（三）组织并实施全区性重大文化活动，丰富活跃广大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指导文化艺术活动创作、艺术人才培养、理论研究、辅导培训文艺骨干、传播普及文化艺术。

（四）承担全区图书文献资源的建设、开发和利用；负责全区图书馆事业标准化、网络化、现代化建设；推广全民阅读，开展基层业务辅导。

（五）参与文化和旅游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等工作；做好全区文化旅游资源的调查，做好文化旅游项目招商，开发培育文化旅游新产品、新业态；做好全区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负责新旧动能转换文化创意产业相关工作。

（六）组织实施全区农村电影放映工程。

（七）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枣庄市薛城区文化和旅游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1. 综合室
2. 文化艺术发展室
3. 文化产业发展室

4. 公共文化推广室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39.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6.6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123.00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1.87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2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5.43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8.5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3.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39.60	本年支出合计	539.6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39.60	支 出 总 计	539.60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539.60	539.60	416.60		12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1.87	321.87	321.87										
	01		文化和旅游	310.87	310.87	310.87										
		09	群众文化	22.40	22.40	22.40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88.47	288.47	288.47										
	06		新闻出版电影	11.00	11.00	11.00										
		07	电影	11.00	11.00	1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2	50.72	50.7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72	50.72	50.7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1	33.81	33.8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1	16.91	16.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3	15.43	15.4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3	15.43	15.43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3	15.43	15.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8	28.58	28.58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8	28.58	28.58										
		01	住房公积金	28.58	28.58	28.5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3.00	123.00			123.00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3.00	123.00			123.00								
		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3.00	123.00			123.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539.60	383.20	156.4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1.87	288.47	33.40	
	01		文化和旅游	310.87	288.47	22.40	
		09	群众文化	22.40		22.40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88.47	288.47		
	06		新闻出版电影	11.00		11.00	
		07	电影	11.00		1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2	50.7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72	50.7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1	33.8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1	16.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3	15.4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3	15.43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3	15.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8	28.58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8	28.58		
		01	住房公积金	28.58	28.5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3.00		123.00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3.00		123.00	
		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3.00		123.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6.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123.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1.87	321.8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2	50.72		
		八、卫生健康支出	15.43	15.43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8.58	28.58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3.00			123.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39.6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39.60	416.60		123.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39.60	支 出 总 计	539.60	416.60		123.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416.60	383.20	367.92	15.28	33.4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1.87	288.47	273.19	15.28	33.40
	01		文化和旅游	310.87	288.47	273.19	15.28	22.40
		09	群众文化	22.40				22.40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88.47	288.47	273.19	15.28	
	06		新闻出版电影	11.00				11.00
		07	电影	11.00				1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2	50.72	50.7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72	50.72	50.7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1	33.81	33.8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1	16.91	16.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3	15.43	15.4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3	15.43	15.43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3	15.43	15.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8	28.58	28.58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8	28.58	28.58		
		01	住房公积金	28.58	28.58	28.5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83.20	367.92	15.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53.01	353.01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93	113.93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1.91	41.91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22	9.22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1.48	91.4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3.81	33.8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1	16.9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3	15.4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	1.7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8.58	28.5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02	0.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5.28		15.28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		8.4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		3.0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		3.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1	14.91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91	14.9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2024 年、2025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23. 00				123. 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3. 00				123. 00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3. 00				123. 00
		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3. 00				123. 00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合计						383.20	383.20	383.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53.01	353.01	353.01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93	113.93	113.93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1.91	41.91	41.91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22	9.22	9.22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1.48	91.48	91.4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3.81	33.81	33.8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1	16.91	16.9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3	15.43	15.4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	1.72	1.7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8.58	28.58	28.5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02	0.02	0.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5.28	15.28	15.28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	8.40	8.4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	3.04	3.0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	3.84	3.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1	14.91	14.91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91	14.91	14.91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56.40	156.40	33.40		123.00				
电影公司经费	特定目标类	85.00	85.00			85.00				
群众文化活动	特定目标类	20.00	20.00	20.00						
剧团剧院经费	特定目标类	38.00	38.00			38.00				
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特定目标类	11.00	11.00	11.00						
委托代理记账费	特定目标类	2.40	2.40	2.4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0.27	0.27	0.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27	0.27	0.27						
	01		文化和旅游	0.27	0.27	0.27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0.27	0.27	0.27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 年收入预算 539.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6.6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23.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支出预算 539.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3.20 万元，项目支出 156.40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 年收支预算 539.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7.42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 7.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2.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减少 5.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减少 7.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46.98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54.40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2025 年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已转到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减少退役士兵公益岗项目资金。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0.00 万元，2024 年、2025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5 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5.28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1.84 万元，增长 13.69%。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人员公用经费及工会经费等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0.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5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2025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5 个，预算资金 156.4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56.40 万元。拟对电影公司经费、剧团剧院经费、老放映员生活补助、群众文化等 5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56.4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56.40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电影公司经费、剧团剧院经费、老放映员生活补助、群众文化等项目支出 2025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群众文化活动		
主管部门		【306】枣庄市薛城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306002】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群众文化活动项目，计划活动场次不少于5场，宣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丰富基层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0万元
			邻里文化艺术节单场活动成本	≤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场次	≥5场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开展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文化活动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薛城区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和需求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获得感，促进薛城区精神文明建设促进社会和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薛城区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电影公司经费		
主管部门		【306】枣庄市薛城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306002】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5	
		其中：财政拨款	8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电影公司运营经费补贴，计划发放补贴16人，改善职工生活质量，提高公司职工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影公司经费总成本	≤85万元
			电影公司每月经营成本	≤7.0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影公司人数	=16人
		质量指标	电影公司运转正常率	≥100%
		时效指标	电影公司运行时长	2025年1月-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生活质量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电影文化事业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电影公司人员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306】枣庄市薛城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306002】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1	
		其中：财政拨款	11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老放映员生活补助工作，计划补助乡镇老放映员人数32人，改善老电影放映员生活问题，实现放映员生活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万元
			人均成本	≤0.3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老放映员人数	=32人
		质量指标	老放映员生活补助发放政策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老电影放映员生活问题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放映员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剧团剧院经费		
主管部门		【306】枣庄市薛城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306002】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8	
		其中：财政拨款	3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剧团剧院工作，计划发放人员经费35人，提高35名退休人员生活质量，保障退休人员幸福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剧团剧院经费总成本	≤38万元
			每月人均成本	=0.09万元/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35人
		质量指标	发放政策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生活质量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委托代理记账费		
主管部门		【306】枣庄市薛城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306002】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40	
		其中：财政拨款	2.4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委托代理记账服务工作，提高财务工作效率，保障财务工作高标准，高质量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40万元
			每月服务费成本	≤0.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委托记账服务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委托记账服务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工作高质量完成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者满意度	≥9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